



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服务类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GDZX-0808JY-26102C

项目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织物洗涤服务项目（二次）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

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各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购买采购文件以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投标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退还的速度及投标的资格。
 - 四、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五、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 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并明确企业类型。
 - 七、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2 个工作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报价邀请函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四部分 通用合同书格式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第一部分 报价邀请函

报价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受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的委托，对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织物洗涤服务项目（二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

一、项目编号：GDZX-0808JY-26102C

二、采购项目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织物洗涤服务项目（二次）

三、标的名称及数量：

标的名称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织物洗涤服务项目（二次）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 个月	人民币 537,600.00 元

1. 供应商应对所有的磋商内容进行响应，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响应。

2. 简要技术要求或者采购项目的性质：详见磋商文件《采购项目内容》。

3. 项目类别：服务类。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响应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资格承诺函》（或者提供 2025 年或 2026 年度至今（至少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5）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资格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6 年 08 月 27 日至 2026 年 09 月 07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到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300 元，售后不退。

获取采购文件时须提供如下资料：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书）。
-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若有授权时须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须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本次采购项目公告等相关信息在相关法定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本采购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如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传真或电邮形式至采购代理机构释疑。

七、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八、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以西美阳路以北华榕商贸广场 B 幢 12 号

九、磋商时间：2026 年 09 月 1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十、磋商地点：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以西美阳路以北华榕商贸广场 B 幢 12 号

若已购买磋商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2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十一、采购人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

采购人地址：广东省揭阳市揭东区金凤路 198 号

联系方式：0663-3261520

十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揭阳市榕城区黄岐山大道以西美阳路以北华榕商贸广场 B 幢 12 号

联系人：陈工

联系方式：0663-8206777

邮政编码：522000 传真：0663-8206777

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项目概述：

1. 供应商须对所响应项目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成交人负责及承担磋商文件对成交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
3. 成交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二、项目内容、要求：

1. 服务内容和范围：

（1）负责医疗布类的收集、洗涤、消毒、烘干熨平、折叠服务。传染病区布类要按特殊操作规程独立洗涤，洗好的布类如有污损等质量问题，应负责重新洗涤，不得重复收费。

（2）负责医疗布类掉纽扣、掉带、可缝补的布类裂口的缝补服务；因中标人原因（如违反操作规程，布类未达到使用期限等人为因素）造成布类损坏、遗失的赔偿。

（3）负责将洗净布类送至采购人布类洗涤交接处清点交接，同时对布类洗涤交接处收集的污染布类进行清点交接。

（4）服从采购人的相关管理，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流程，切实做好消毒隔离工作和污、净布类分开存放，防止交叉感染，保证布类洗涤质量达到干净、无污迹，符合医院布类洗涤卫生管理要求。

（5）对突发事件（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或重大疫情等）的特需布类应无条件配合医院要求，确保供应，满足临床应急使用。

（6）中标人须为本项目全部医用织物（被服）缝制植入超高频 RFID 耐洗涤芯片，做到一物一码，每件被服分配唯一电子身份标识，实现织物入库、科室发放、脏被服回收、洗涤消毒、洁净布类再发放、报废处置的全生命周期数字化追溯管理。

2. 服务质量和标准：

2.1 布类的交接和供应

（1）中标人指定专人与采购人人员交接医疗布类，每天按约定时间到采购人的布类库房集中收、送各布类各一次，交接时须当面点清布类的种类、数量，并在每天《洗涤布类交接单》上双方签名确认，建立登记本，并以此作为每月布类洗涤费的结算依据。

（2）遇突发性灾害事件（如大桥封闭等），应采取措施尽量确保医院洗涤布类的正常供给。非不可抗拒因素导致布类供应短缺的，应按相关规定给予处罚。

2.2 洗涤及消毒服务

(1) 洗涤要求：中标人应根据医用布类物品的特点，明确工艺标准，科学安排洗涤工序，分拣、分类、洗涤，分类洗涤；对婴儿物品、一般洗涤品分开洗涤，保证洗涤质量。随时接受卫生防疫部门的检测，定期报告医院，每半年向医院提供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报告，保证每年所有检测项目至少检测 1 次，医院有权对中标人所洗布类物品和洗涤场所进行抽查和检验，并根据实际结果给予奖惩。

(2) 必须严格执行消毒隔离制度，污血物品、传染病人及可疑传染病人物品必须先浸泡消毒后清洗，严防交叉感染。

(3) 棉织品洗涤后外观清洁平整，无污迹、血迹、黄迹、锈迹。

(4) 布类烘干彻底，整烫要按规范烫平、外观好，其平整度应满足使用科室要求为止。棉织品折叠规范，特别是手术室物品必须符合规范，不影响临床使用。

(5) 遗失与破损要求：遗失物品按原值的 100%赔偿（当月扣除）。有颜色的棉织品应分开清洗，如因工作失误、不分检造成棉织品搭色损坏，及操作不当造成棉织品损坏的，由中标人按质论价赔偿。如有不符合洗涤标准的物品，中标人应负责免费重洗。

2.3 布类洗涤、消毒、运送标准

(1) 一般无明显污染及无传染性的布类有洗涤剂 70℃ 以上温度（化纤被服宜 40℃-45℃）在洗衣机内洗涤 30 分钟，再用清水漂洗。

(2) 有传染病菌的布类，应先用消毒剂浸泡消毒 30 分钟，再放入洗涤剂于 90℃ 以上洗涤 30 分钟，然后清水漂洗。

(3) 有明显血、脓、便污染的布类，视为传染性布类，在用热水洗涤前，先用冷水洗涤液或 1-2% 冷碱水将血、脓、便等有机物洗涤，再用洗涤剂 70℃ 及以上温度（化纤被服宜 40℃~45℃）在洗衣机内洗涤 30 分钟，再用清水漂洗。

(4) 洗涤程序中的消毒过程的设定必须至少符合以下其中一个要求：

① 温度不小于 80 摄氏度，保持至少 10 分钟。

② 使用含氯消毒剂，洗涤溶液法性氯浓度不低于 200PPM。

③ 使用过氧乙酸消毒剂，洗涤溶液过氧乙酸浓度不低于 200PPM。

④ 布类在洗涤消毒后的技术指标：细菌数量小于 12 CFU /25cm²。

⑤ 运送布类应做到污、洁分开，接送被服的车用后要及时消毒处理。

2.4 布草 RFID 数字化管理要求

(1) 芯片为耐洗涤超高频 RFID 芯片，可耐受医用织物常规洗涤、高温消毒、烘干熨烫流程，芯片不易脱落、损坏；芯片损坏由中标人免费更换缝制，不得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2) 管理系统须完整记录每件织物唯一 ID、收发时间、科室归属、洗涤次数、消毒记录、报废信息，支持数据查询、统计导出；系统需配合采购人院内管理需求，提供基础数据对接能力。

(3) 所有 RFID 相关硬件、系统由中标人负责部署、运维、故障处理，保障日常业务可用；因芯片、系统故障影响临床布草收发追溯，视同洗涤服务质量不达标，纳入月度质量考核。

3. 实施要求

(1) 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要求投标人充分了解该项目的需求。(2) 必须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进行，具有安全等保障配套措施。(3) 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服从采购人的计划安排和整体协调，遵守采购人有关制度，文明实施。

4. 考核要求

洗涤服务质量考核：采购人每月根据考核表内容（附件），对投标人进行考核评分，考核评分结果将作为合同款项支付依据。考核分数在 80 分及以上不予扣服务费；75-79 分的按照 100 元/分扣减服务费（如考核分数为 79 分，则扣减 $21 \times 100 = 2100$ 元）、70-74 的按照 200 元/分扣减（如考核分数为 74 分，则扣减 $26 \times 200 = 5200$ 元）、69 分及以下的按照 300 元/分进行扣减（如考核分数为 69 分，则扣减 $31 \times 300 = 9300$ 元），69 分及以下为不合格，合同期间累计 3 次考核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如考核内容有更新，经双方同意后当月开始执行。

附件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洗涤服务质量考核表					
考核时间：		年 月			
序号	考核标准	评分标准	总分值	得分情况	备注
1	遵守劳动纪律和医院规章制度，是否服从指导监督，不推诿工作及责任，及时跟进和整改反馈的问题。	每有 1 次违反规定或不服从管理扣 2 分	16		
2	有无按时、按量按布类收送要求完成配送。遇到急需调配，要在规定时间内送达。	出现一次不按时按量收送扣 1 分	12		
3	收送布类有无和科室交接签名。收送车辆有无及时清洁消毒。	出现 1 次无交接签名、收送车辆无及时清洁消毒扣 1 分	12		
4	污布类和洁净布类有无混装，特殊织物有无使用专用布袋，运送过程密封打包。	出现一例净污混装或无密封打包扣 1 分	12		
5	洁净布类是否干燥、无污渍、无异味、无串色。	出现 1 次科室反馈布类不干净扣 1 分	12		
6	洁净布类折叠是否平整、无褶皱，按要求打捆，不松垮不易散，专科布类有无按规范折叠。	出现 1 次布类折叠不符合标准扣 1 分	12		
7	需要缝补或补纽扣的布类有无缝补，有无及时送回。	出现 1 次无缝补、无及时送回缝补的布类扣 1 分	12		
8	芯片缝制牢固完好，一物一码；	出现 1 次芯片大面积脱落、	12		

	RFID 系统运行正常,全生命周期追溯记录完整,数据可查询导出,故障及时处置。	系统故障未及时处置、追溯记录缺失扣 1 分,扣完为止。			
	考核分数		100		

三、商务要求

1.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报价要求: 本项目以单价进行报价, 件均单价最高限价 1.40 元。投标单价不得超过单价最高限价,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报价金额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洗涤、消毒、分拣、缝补、耗材、人工、超高频 RFID 耐洗涤芯片、芯片缝制、配套读取硬件、数字化追溯管理系统、系统运维、损坏芯片免费更换等一切费用。

3.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 个月, 合同一年一签。每服务年度期满前, 采购人将依据本项目月度考核结果进行年度综合考评, 年度考评合格, 双方续签下一年度服务合同; 若年度考评不合格, 采购人有权不予续签, 本项目服务自动终止, 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补偿责任。

4. 验收要求: 按合同、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约定的要求和标准进行验收。

5. 付款方式:

(1) ①月度结算规则: 当月实际洗涤总件数 ≥ 16000 件时, 按照 $16000 \text{ 件} \times \text{中标单价} - \text{考核扣罚金额或其他扣款金额}$ (如有) 进行月度费用结算; 当月实际洗涤总件数不足 16000 件的, 按照 $\text{当月实际清点对账合格洗涤件数} \times \text{中标单价} - \text{考核扣罚金额或其他扣款金额}$ (如有) 据实结算。

②每月双方核对交接台账、出入库清单确认有效洗涤件数及考核扣罚情况, 核对无误后乙方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发票, 采购人按财政审批流程按月支付服务费。

(2) 付款方式: 采用银行汇付 (含电汇) 等形式。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报价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同级采购监管部门。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2.4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5 合格的供应商

2.5.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5.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且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磋商费用

4.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5.1.1 报价邀请函

5.1.2 采购项目内容

5.1.3 供应商须知

5.1.4 通用合同书格式

5.1.5 磋商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5.1.6 在磋商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

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6.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磋商文件的澄清是指招标单位对磋商文件中的遗漏、错误、词义表达不清或对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回答投标人提出的各种问题。磋商文件的修改是指招标单位对磋商文件中出现的错误进行修订。

6.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5 日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对其收到的书面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投标人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答复作为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6.3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5 日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6.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的变更，磋商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磋商的投标人。若投标人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磋商，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7. 招标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但至少应当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3 日前，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已购买磋商文件投标人。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磋商语言

8.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

10.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

10.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磋商的，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供应商应当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磋商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0.2 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供应商必须对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对磋商响

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0.5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11. 磋商报价

11.1 报价应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参考的报价表格式进行填写。

11.2 供应商对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且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修改。对磋商报价具有选择性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磋商予以拒绝。

11.3 磋商报价应包含产品（含相关配件、附件、安装材料）价款、改装费、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保险费用、各类税费、检测费、车辆上牌费以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费用；如涉及软件许可使用或技术指导、人员培训的，还应包括软件许可费以及一切技术服务费、人员培训费，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11.4 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磋商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11.5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11.6 磋商报价作为评审标准，但不能限制买方以其它方式签订合同的权力。

12. 备选方案

12.1 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磋商。（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13. 联合体磋商

13.1 组成联合体磋商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仅当磋商文件允许联合体时适用）。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4.1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印章。

15. 证明磋商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供应商应提交其拟提供的合同项下的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片和数据，包括：对照磋商文件技术规格，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说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6.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17. 磋商的截止期

17.1 磋商的截止时点见磋商公告，超过截止时点后的磋商为无效磋商。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18.1 供应商应编制磋商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及电子文档壹份（电子文档应包含响应文件 WPS 兼容格式 1 份及正本盖章后的 PDF 格式扫描件（包含封面）1 份，以 U 盘为载体提交，U 盘表面须清晰标识公司名称、包号（若有），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响应文件为准，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磋商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18.2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磋商文件中。
- 18.3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四、磋商文件的递交

19. 磋商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供应商应将《磋商报价表》和电子文档一同密封提交，放入报价信封，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报价一览表及电子文档”字样；供应商应将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密封在同一外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磋商响应文件”字样。
- 19.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磋商响应供应商印章。
- 19.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20.1 供应商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磋商截止时点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0.2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撤回其磋商响应，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 20.3 供应商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五、竞争性磋商流程

21. 磋商小组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 21.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 1 名为采购人指派评委，其他 2 名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21.2 磋商小组将本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评审。
- 2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拆封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时间公开进行，拆封地点为采购文件中预先确定的磋商地点
- 21.4 供应商代表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参加竞争性磋商会，如供应商代表非法定代表人，还应持法定

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投标。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不到磋商现场的，视为主动放弃报价及磋商资格，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视为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初审

22.1 投标文件的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要求。具体审查内容详见《初步评审表》。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磋商，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2.2 磋商小组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 磋商：

23.1 磋商小组与初审合格的投标人应围绕服务、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本项目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响应投标人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23.2 磋商文件的修正：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23.3 在磋商过程中，投标人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投标人应受其约束。

23.4 磋商结束后，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

23.5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6 响应文件出现差异时，修正原则及优先修正顺序如下：

- （1）报价内容与响应文件对应内容不一致的，均以报价内容为准；
- （2）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中的分项明细表或其它相关报价表报价不一致的，均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3）报价一览表中的分项报价表的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 （4）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5）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6）投标人响应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 （7）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8）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 （9）对采购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人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10) 磋商小组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24. 服务、商务及价格评审：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内容	服务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60%	25%	15%
分值	60分	25分	15分

24.1 服务评审：服务评分项明细详见《服务评分表》。

24.2 商务评审：商务评分项明细详见《商务评分表》。

24.3 价格评审：

24.3.1 最终报价：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集中密封提交最终报价；

24.3.2 最终报价的核实并确定：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的最终报价按 23.6 条款作出修正；

24.3.3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扶持，具体按以下条款：

- (1) 报价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服务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服务时，若以评标价最低者作为评标基准价，给予 K1 的价格扣除（K1 的取值为 10%）；
- (2) 报价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服务）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若以评标价最低者作为评标基准价，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K2 的价格扣除（K2 的取值为 6%）；
- (3)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对小型或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并且提供本企业承担的服务；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参考格式）。
- (5)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 (6) 本条款中（1）和（2）两种价格扣除规则不得同时适用。
- (7) 对监狱企业的扶持（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只按价格扣除幅度大的规定执

行。

24.3.4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24.3.5 价格分计算：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评审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响应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评分} = (\text{基准价} \div \text{评审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24.4 确定成交供应商

24.4.1 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供应商名单：本项目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将各有效磋商供应商按其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最终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24.4.2 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及《成交结果确认函》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4.4.3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4.4.4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成交人放弃、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或者重新进行采购。

24.4.5 凡发现成交供应商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4.4.5.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4.4.5.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4.4.5.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4.4.5.4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4.4.5.5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25. 项目废标处理

25.1 根据相关规定，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1)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6. 知识产权

26.1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26.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26.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六、质疑与投诉

27.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7.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7.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7.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

28. 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28.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8.2 质疑项目及编号、质疑事项；

28.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28.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9.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30.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七、成交服务费

32.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该成交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按下表计算：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说明：

32.1 成交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项目成交金额为 300 万元（人民币），计算成

交服务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300-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1.6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1.6) \text{ 万元} = 3.1 \text{ 万元}$$

32.2 成交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32.3 成交服务费不在磋商报价中单列，最低成交服务费按 4500 元收取。

32.4 成交服务费收取方式：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32.5 成交服务费一次性以银行汇票、电汇、支票或现金的形式支付。

收 款 人：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华诚支行

账 号：44050179010500000362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33. 合同的订立

33.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磋商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磋商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3.2 签订采购合同后 2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应将采购合同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34. 合同的履行

34.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34.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3.2 条的规定备案。

九、适用法律

3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磋商活动均适用《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十、评审标准

附表一 初步评审表

评审内容		A	B	C
资格性审查	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及资格证明文件齐全；			
	响应函已提交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符合性审查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磋商响应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满足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实质性响应的技术规格和主要条款的（即标注★号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没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条款的；			
	响应供应商报价未超出采购人最高限价的；			
	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且无半数以上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			
结论				

注：

1. 响应供应商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响应供应商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响应供应商为不合格响应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附表二 服务评分表（60分）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评分
服务响应	完全满足采购项目内容的得15分，每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	15	
项目实施方案	对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整体实施计划、各项服务管理和组织实施方案、运作流程等内容)进行评审：1. 总体方案内容具体完善、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具有规范性，织物洗涤流程完善严密的，完全满足采购人管理要求的，得15分； 2. 总体方案内容完善、科学合理，具备可行性与较好规范性，仅局部细节不够具体，织物洗涤流程完整严密，基本满足采购人管理要求，得10分； 3. 总体方案内容完整、比较科学、合理、但不够具体详细，具有可行性，规范性一般，织物洗涤流程较周全，较能满足采购人管理要求，得5分； 4. 总体方案内容简单、科学、合理性稍欠缺、不够具体详细，可行性差，规范性差，织物洗涤流程有部分缺漏，仅能勉强匹配采购人基本管理要求，得1分； 5. 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15	
质量管理方案	对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医疗洗涤各项管理制度、岗位管理要求、各工序质量标准、织物破损管控、损坏率管理、成品分发服务规范、质量检查与考核机制等内容)进行评审： 1. 各项管理制度规范严谨、体系完善健全，全工序质量控制标准严格、管控措施有效可行，各项质量管控细则齐全完整，得8分； 2. 整体管理制度规范严谨、体系完备，质量控制措施落实到位，各模块内容全覆盖，仅少量管理细则未细化，整体可执行性强，得6分； 3. 制度规范比较严谨、制度比较完备，质量控制要求基本落实，具备可执行性，主要质量管控内容基本齐全，得4分； 4. 制度规范性、完备性较差，质量控制要求有所欠缺，多项工序质量管控内容缺失，整体管控力度不足，得2分； 5.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8	
织物洗涤流程及院感控制方案	对投标人提供的织物洗涤流程及院感控制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医用织物从收运、分拣、洗涤、消毒到成品出库的全作业流程，以及厂区洁污分区、设备环境消杀、人员防护、感染织物处置、交叉感染防控等院感专项管控措施等内容)进行评审： 1. 织物洗涤全现场流程清晰完整，院感控制方案详细具体，可操作性最强，院感管控制度完善齐全，得8分； 2. 洗涤作业流程整体清晰，院感控制方案详实，可操作性强，院感防控制度整体完善，仅局部操作细节简略，无关键项缺失，	8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评分
	得6分； 3. 织物洗涤流程较清晰，院感控制方案比较详细具体，可操作性较强，院感管控制度较完善，基本满足医疗院感要求，得4分； 4. 织物洗涤流程比较模糊，院感控制方案不详细具体，院感管控制度不完善，关键防控环节存在缺失，可操作性较差，得2分； 5.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RFID 数字化追溯方案	对投标人提供的 RFID 数字化追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RFID 电子标签选型、标签缝制工艺、配套硬件部署、全生命周期追溯管理系统、故障处置、运维保障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1. RFID 电子标签选型合理、缝制工艺规范，硬件部署规划清晰，全生命周期追溯管理系统方案完整详细，各项管控措施齐全，充分适配医院织物洗涤及临床业务场景，落地性强，得 5 分； 2. RFID 电子标签选型、缝制工艺、硬件部署、追溯管理系统方案整体较完整，主体内容齐全，仅部分实施细节简略，整体具备可实施性，得 3 分； 3. RFID 数字化追溯方案内容简单，部分关键实施环节存在缺失，仅能满足基础业务要求，可实施性一般，得 1 分； 4. 未提供本项方案的不得分。	5	
应急方案	对投标人提供的应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停水、停电、蒸汽、公共卫生安全、如遇医院突击任务、因预防疾病进行的特殊工作情况等方面制定有效应急方案）等进行评审： 1. 应急方案及措施全面完整，覆盖要求的全部应急场景，内容详细，整体可行性高，得9分； 2. 应急方案及措施整体全面，覆盖要求的全部应急场景；主体内容详细，仅局部细节简略，整体可行性较高，得6分； 3. 应急方案及措施较全面，仅覆盖部分主要应急场景，内容简单，具有一定可行性，得3分； 4. 应急方案及措施不全面，应急场景缺失，内容不详细，可行性较差，得1分； 5. 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9	
合 计	60 分		

附表三 商务评分表（25 分）

评审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评分
商务响应	完全满足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得满分，每负偏离或不响应 1 项或以上的，得 0 分。	5	
项目经验	根据投标人 2023 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分，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注：须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0	
设备设施	根据投标人配有锅炉、污物除净机、洗衣机、烘干机、熨烫机、高压冲洗机、发电机、专用接送车等设备设施进行评审： 1. 设备数量齐全、具有先进性得 10 分； 2. 设备数量基本齐全、先进性一般得 6 分； 3. 设备数量不齐全、先进性较差得 2 分。 注：须提供设备设施实物图片及购置（租赁）发票或合同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10	
合 计	25 分		

备注：

1. 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得分。
2. 本表中如需提供证书（或证明文件）的需提供复印件方可得分，不提供不得分；若开标当天需要提供原件核查的，不提供原件不得分。
3. 本表中所要求提交的与评分项目相关的各类证明文件或资料，需清晰反映相关的数据及印章等，如模糊不清无法辨别的，视为未按要求提交，该项评分不得分。
4. 本表要求提供的证书等证明文件，如有有效期的，须在有效期内，否则不予得分。

附表四 价格评分表（15 分）

序号	报价人	最终报价	评审价	基准价	价格得分

备注：价格分计算：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评审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响应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评分} = (\text{基准价} \div \text{评审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附表五 磋商条款响应表

响应供应商名称：		
磋商小组最终确定的采购需求条款	供应商响应情况	供应商实际提供的技术或服务
.....		

备注：

1. “**供应商响应情况**”一栏请供应商根据实际响应的技术或服务与磋商后的需求条款对比后填入：正偏离（优于需求）或负偏离（低于需求）或无偏离（与需求相当）。
2. 本响应表需要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第四部分 通用合同书格式

（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合同具体细则以双方协定为准）

合 同 书

（服务类）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乙 方：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地 址：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根据 _____ 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3.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四、服务期间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五、付款方式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七、保密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九、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任何一方有权向本合同签订所在地的法院提起诉讼。

十、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和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各执一份存档。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 表: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签定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 (盖备案章)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参考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磋商响应文件

（正本 / 副本）

项目名称：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织物洗涤服务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GDZX-0808JY-26102C

投标单位：

地 址：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日期： 20 年 月 日

附件 1 详细评审索引目录表

详细评审索引目录表

文件类型	序号	文 件 名 称	提交情况		页码 范围	备注
			有	无		
供应商应提交的基本 文件	1	详细评审索引目录表（附件 1）				
	2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附件 3）				
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 性及符合性资料 （加盖供应商公章）	3	响应函（附件 2）				
	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附件 4）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附件 5）				
	7	资格文件声明函（附件 6）				
	8	主要条款（“★” 项）响应表及证明文件（附件 8）				
	9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时提供《资格承诺函》（或者提供 2025 年或 2026 年度至今（至少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缴纳至开标日期前半年内任一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附件 18）				
	10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附件 18)				
	12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3	公平竞争承诺书（附件 17）				
	14	供应商须提供以下信用记录证明材料：请 提 供 “ 信 用 中 国 ” 网 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两个网站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打印页面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应提交的服务文件 （对应服务评价表） （加盖供应商公章）	15	采购项目内容响应表（附件 9）				
	16	服务方案（附件 11）				
	17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附件 12）				
	18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供应商应提交的商务文件 （对应商务评价表） （加盖供应商公章）	19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附件 7）				
	20	项目经验情况一览表（附件 10）				
	21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附件 16）				
	22	根据磋商文件，供应商认为有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资料。				
磋商报价	23	磋商报价表（附件 13）				
	24	报价明细表（附件 14）				
	25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适用）（附件 15）				
报价信封	26	内装磋商报价表（附件 13）				

附件 2 响应函

致：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编号为 GDZX-0808JY-26102C 的 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织物洗涤服务项目（二次）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供应商名称）作为磋商者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磋商的一切事宜。我方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决定磋商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 （1） 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GDZX-0808JY-26102C 的磋商。
- （2） 本磋商文件的有效期为在磋商截止日后 60 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3） 我方同意提供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磋商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4）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磋商。
- （5） 我方在参与磋商前已仔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 （6）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磋商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磋商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7） 我方如果成交，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并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向贵司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8）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供应商（公章）：

授权代表姓名（签名）：_____

日 期：

备注：本响应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附件 3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响应供应商基本情况说明

单位名称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址				注册登记号	
经营地址				税务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注册 资 本	
经营范围				营业期限	年 月- 年 月
资质情况					
联系电话				传真	
主要业绩					
法 定 代 表 人 基 本 情 况					
姓 名				身份证号码	
职 务		职 称		学 历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致：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有效日期至
年__月__日，签发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地址：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致：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磋商事宜。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自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之日起生效。

附：代理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等）注册号码：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授权单位（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为避免废标，请响应供应商务必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备注：磋商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则本表不需提交）

附件 6 资格文件声明函

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报价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磋商响应，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一、我方是依法注册的单位，在法律上、财务上和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揭阳市揭东区人民医院、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二、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单位如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我方承诺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五、我方提供本次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并保证与原件一致。

- 1.
- 2.
- 3.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合同条款响应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合同条款条目	完全响应	有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注：对合同条款的响应情况, 空白表视同完全响应。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 主要条款（“★”项）响应表**主要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主要条款（“★”项）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 当磋商文件中未设置“★”项条款时，应在此表中直接填写：本项目未设置“★”项条款。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9 采购项目内容响应表

采购项目内容响应表

[说明]：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中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磋商要求。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序号	采购项目内容 条款	磋商实际参数 (供应商应按磋商内容实际数 据填写)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序号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磋商实际参数 (供应商应按磋商内容实际数据填写)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项目经验情况一览表

项目经验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业主名称	标的名称	签约日期	合同总价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备注：提供项目业绩（按采购项目内容或评分表要求为准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 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2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 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联系电话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3 磋商报价表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的名称	服务期限	报价单价

说明：

1. 此表的磋商价格包括产品价格、运输、验收、服务、质保期保障等费用。
2. 此表除装订于磋商文件中外，还应将此表复印一份置于磋商报价表中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4 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本项目不适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5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适用）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 标 人（单位公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附件 16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在中标（成交）结果公示后 3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包括组织专家对审查供应商资格、答疑、组织开标、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等费用。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附件 17 公平竞争承诺书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的公平竞争，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附件 18 资格承诺函

资格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供应商名称）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我方愿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中鑫招标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2：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 向 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 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